关于2024年3月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

报名工作的通知

根据教育部颁布的《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51号）要求，为组织好我校2024年3月份普通话水平测试报名工作，现将报名及测试具体安排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报名对象

我校在读本专科生、研究生、预科生、成教学员及本校教职工。

**注：上述人员如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，须在前次测试（含外省）成绩公布之后方可再次报名,且不能在两个或两个以上测试站同时报名，否则报名无效。**

二、报名安排

**（一）学生**

1.报名时间：2月29日10:00—3月4日24:00。

2.报名方式：登录在线报名页面（http://bm.cltt.org），报名入口选择“新疆”。额满为止，不接受线下报名。普通话水平测试线上报名系统操作流程（见附件1）。

考生务必在系统开放时间注册登录，注册登录时仔细核对个人信息，如因个人原因导致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和其他信息错误而无法参加测试，测试费概不退还。逾期未报名、未缴费、已报名且缴费成功后自行删除报名信息的都无法参加测试。我校测试站不委托任何机构进行代报名，请考生登录官方报名系统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3.打印准考证：缴费成功后，学生于2024年3月13日、14日、15日可在报名网站自行打印。

**（二）教职工及成教学员**

1.报名时间及方式：各部门及学院教职工、成教学员需由部门（学院）指定1名经办人，3月4日前填写报名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，并将电子版发至教务处巴亚OA。

2.准考证：由测试站统一打印并发放。

三、测试日程安排

测试共设两个考点，请考生就近选择报考，额满为止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测试考点 | 测试日期 | 报名人数 |
| 1 | 昆仑校区  （文史楼706） | 2024年3月16日 | 760人 |
| 2 | 2024年3月17日 | 760人 |
| 3 | 温泉校区  （文科实验楼502） | 2024年3月16日 | 1120人 |
| 4 | 2024年3月17日 | 1120人 |

四、缴费安排

1.缴费对象：预报名成功的师生。

2.收费标准：学生25元/人，教职工50元/人。

3.缴费时间：2024年3月7日-3月10日(缴费时段：08:00-22:00，其他时段系统维护)。

4.缴费方式：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缴费，线上缴费流程（见附件3）。



五、测试注意事项

1.测试当天，按照准考证上的时间，提前30分钟到达测试地点,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，接受考务工作人员信息核验，**考生须出示本人的纸质准考证、二代身份证原件**（二者缺一不可）。身份证原件消磁、临时身份证、身份证领取凭条等均不能参加测试。

2.迟到30分钟内者，如30分钟内有空位原则上可安排测试，如30分钟内无空位不予安排测试；上下午最后场次迟到的考生不予安排测试；迟到30分钟以上者，取消测试资格。

3.由于测前需现场拍照（等级证书照片和用于测试前人脸识别），测试当天考生须着**深色上衣**，完整露出五官；不得披发，不得浓妆艳抹，不得佩戴任何饰品。

4.测试结束后，应立即离开考点，不得在考点逗留、聚集。

5.如因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变更测试时间，将通过微信公众号“新疆师范大学教务处”通知考生，请考生关注。

六、成绩查询

考生在参加测试30—60个工作日后，可登录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在线报名系统http://bm.cltt.org/查询成绩。

七、证书查询与领取

根据新版《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定》第十五条规定，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分为纸质证书和电子证书，二者具有同等效力。纸质证书由国务院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统一印制，电子证书执行《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标准》中关于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电子证照的行业标准。纸质证书遗失的，不予补发，可以通过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查询测试成绩，查询结果与证书具有同等效力。

1.纸质证书：需待教育部语用司邮寄，由测试站统一发放至各学院教学秘书处。自领证通知发布之日起1年后未领取的纸质证书，测试站将按照内部资料予以清理销毁。

2.电子证书：成绩公布后，考生可在微信中关注“国家政务服务平台”小程序，申领电子版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，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电子证书领取流程见附件4。

八、考试违规违纪处理

按照教育部《关于修改<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>的决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33号）、《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51号），应试人在测试期间发现替考、违规携带电子设备、扰乱考场秩序等行为的，取消应试人当次测试资格，并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和《新疆师范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（修订）》予以处理。公布成绩后被认定为违纪的，取消其当次测试成绩，已发放的证书予以作废，并记入全国普通话水平测试违纪人员档案。

未尽事宜，请与新疆师范大学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站联系（上班时间：10:00-13:00 15:30-19:00）。

联系电话：4112143

附件：1.普通话水平测试线上报名系统操作流程

2.2024年3月普通话水平测试报名汇总表

3.新疆师范大学普通话水平测试线上缴费流程

4.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电子证书领取流程

新疆师范大学教务处

新疆师范大学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站

2024年2月27日